

股票代码:601012

股票简称:隆基绿能

公告编号:临 2025-018 号

债券代码:113053

债券简称:隆 22 转债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进展暨增持金额实施过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长钟宝申先生计划自 2024 年 11 月 26 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

● 增持计划进展情况:2025 年 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钟宝申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323,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增持金额为 5,444.97 万元。钟宝申先生增持金额已达到并超过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最低金额的 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钟宝申先生后续将按照本次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 增持主体及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的增持主体为公司董事长钟宝申先生。截至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之日前,钟宝申先生持有公司 104,648,10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

(二) 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公告之前十二个月内披露增持计划的情况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钟宝申先生计划自 2023 年 10 月 31 日起 12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截至 2024 年 10 月 30 日,钟宝申先生该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钟宝申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289,7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累计增持金额为 10,178.67 万元,该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

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 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为维护股东利益, 增强投资者信心。

(二) 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交易方式。

(三)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四)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 将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判断及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五) 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 综合考虑市场波动、资金安排等因素, 本次增持计划将自 2024 年 11 月 26 日起 12 个月内实施。

(六)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 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七) 增持主体承诺: 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不进行内幕或短线交易, 不在窗口期买卖公司股票。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2025 年 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 钟宝申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3,323,0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 增持金额为 5,444.97 万元。上述增持实施后, 钟宝申先生持有公司 107,971,106 股,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2%。

钟宝申先生增持金额已达到并超过本次增持计划拟增持最低金额的 50%,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钟宝申先生后续将按照本次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钟宝申先生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实施增持计划。

2、本次增持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 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

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